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
文 件 （ 九 ）

关于重庆市 2020 年预算 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重庆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重庆市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大会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0 年财政工作情况

2020 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冲击，面对国际国内形势的深刻复杂变化，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持续打好“三大攻坚战”，深入实施“八项行动计划”，全力以赴战疫情、战复工、战脱贫、战洪水，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市抗疫斗争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经济运行逐季

恢复、稳定转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全市财政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严格落实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预算决议和市人大财经委审查意见要求，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为民理财，稳步推进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第一，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在应对新冠疫情冲击中发挥保障性作用。面对疫情带来的财政减收、艰巨繁重的复工复产任务和企业生产经营困难，持续加大财政逆周期调节力度，推动经济社会秩序稳步恢复。不折不扣落实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防疫物资进口关税等减免政策，执行阶段性减免养老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和行政事业性收费等政策，全年预计新增减税超 200 亿元，新增降费超 350 亿元。兑现担保费补贴、周转金降费、贷款贴息、配套费缓缴、促进消费等政策，建立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机制，帮助企业共渡难关，支持复工复产、复市复消，保市场主体、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创新政府投融资模式，做好“资金池”与“项目池”平衡对接，争取新增政府债券 1201 亿元，比上年增加 255 亿元，筹措市级以上财政资金 920 亿元，支持西部科学城、“两江四岸”核心区和高速铁路、高速公路、轨道交通等重大项目建设。优化财税奖补政策，加大高端研

发机构引进、重点实验室建设，培育大数据、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汽摩、电子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第二，支持打赢三大攻坚战，在落实重大决策部署中发挥支撑性作用。坚持优先保障、加大投入、强化监管，跑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后一公里”。围绕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安排市级以上扶贫专项资金55亿元，支持区县整合涉农资金103亿元，保障扶贫产业发展、贫困群众就业创业和基本生活，预留政府采购预算资金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4亿元，修订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完善扶贫资金监督管理制度体系，推进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管平台建设，全面实施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有力推动了决战脱贫攻坚圆满收官。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安排180亿元，推进广阳岛片区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建设，加快三峡库区生态修复和千里林带建设，支持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探索建立长江流域川渝跨省横向生态补偿机制，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统筹促发展和防风险关系，采取发行再融资债券、债务展期重组等方式，优化政府债务期限结构，确保偿债资金不断链。严格落实债务违约风险管理机制，定期排查债务风险，严肃查处违规举债融资行为，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守住债务风险管控底线。积极应对社保基金收支平衡矛盾，

提高征地统筹费标准，采取竞争性存放、委托投资等方式，促进社保基金和职业年金保值增值，确保社保待遇及时足额发放。

第三，保障区县财政平稳运行，在兜“六保”促“六稳”中发挥基础性作用。面对疫情冲击，区县减收幅度较大，收支矛盾突出，坚持把保区县财政平稳运行作为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的优先项，努力稳住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基本盘。争取抗疫特别国债、特殊转移支付等中央直达资金409亿元，出台直达资金监督管理办法，加强资金分配、拨付、使用全流程监管，确保资金直达区县基层、真正惠企利民。建立区县预算审核、“三保”评估、专户调度等风险防控机制，13个重点关注区县“三保”财力补助增长30%，坚决兜牢区县“三保”底线。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区县参照市级做法，出台“紧日子”相关举措，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为保障抗疫、抗洪、脱贫、教育、卫生、环保等重点支出腾出空间。

（二）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和服务代表委员情况

2020年，全市财政严格执行《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重庆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各项规定，依法接受市人大监督，主动服务代表委员履职，及时办理相关建议提案，不断提升服务代表委员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一是严格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按照市五届人大三次会

议决议的要求，认真执行各项财政收支预算，落实财税改革各项任务。出台市级支出项目预算标准管理办法，完善支出标准体系。完成绩效管理基础制度建设，推动绩效管理扩面提质，对29个项目绩效实施重点评价，资金规模约360亿元，较上年增长60%以上。出台应急救援、交通运输、教育等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完成市级部门所属企业集中统一监管改革，加快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内控制度建设、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灵活运用线上、线下监督平台，加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督，做好重大财税政策落实、财政业务管理、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等监督工作，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会监督质量。

二是完善服务代表委员机制。制定《重庆市财政局服务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暂行措施》，邀请代表委员参加预算评审、绩效评价、监督检查，完善常态化服务代表委员机制。定期通过《重庆财政》《财政工作信息》，向代表委员报送财政落实重大决策部署、预算收支执行、建议提案办理等工作情况，内容涉及疫情防控、复工复产、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三大攻坚战”等重点热点难点问题及推动情况，便于代表委员常态化了解、监督财政工作。

三是抓好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财政部门高度重视代表委员们提出的宝贵建议和提案，把加强沟通联系作为办理建议提案的必要环节，通过电话、信函、座谈、调研等方

式，与代表委员“一对一”谈问题，推动各项建议和提案的办理。2020年，市财政局办理建议、提案共641件（其中，主办57件、协办584件），推动解决了一批代表委员和群众们普遍关心的脱贫攻坚、减税降费、援企稳岗等方面的问题。

二、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执行数	支 出	执行数
总 计	5885	总 计	5885
一、本级收入	2095	一、本级支出	4894
税收	1431	二、转移性支出	991
非税	664	上解中央	49
二、转移性收入	3790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293
中央补助	2165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53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5	结转下年	196
调入资金	663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450		
上年结转	207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95亿元，下降1.9%。其中，税收收入1431亿元，下降7.2%（扣除新增减税因素后，全市税收增长3.6%）；非税收入664亿元，增长11.9%。加上中央补助2165亿元、地方政府债务收入450

亿元，以及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1175亿元后，收入总计5885亿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894亿元，增长1%。加上上解中央49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293亿元，以及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结转下年等649亿元后，支出总计5885亿元。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2020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执行数	支 出	执行数
总 计	4009	总 计	4009
一、本级收入	723	一、本级支出	1440
税收	471	二、转移性支出	2569
非税	252	上解中央	49
二、转移性收入	3286	补助区县	1735
中央补助	2165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90
区县上解	192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9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2	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支出	346
调入资金	146	结转下年	90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450		
上年结转	91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23亿元，下降6.3%，完成预算的103%。其中，税收收入471亿元，下降9%；非税收入252亿元，下降0.8%。加上中央补助2165亿元、地方

政府债务收入 450 亿元，以及区县上解、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 671 亿元后，收入总计 4009 亿元。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40 亿元，增长 5.9%，完成预算的 95%。加上补助区县 1735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支出 346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90 亿元，以及上解中央、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下年等 398 亿元后，支出总计 4009 亿元。

(1) 市级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方面支出合计 61 亿元。其中，市级支出 61 亿元，下降 19.3%，完成预算的 95%。主要用于：保障党政机关、人大、政协和民主党派、群团组织正常运转及履行职能，促进监察监督能力建设。

——公共安全方面支出合计 114 亿元。其中，市级支出 101 亿元，下降 6.9%，完成预算的 94%；补助区县 13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公安、检察、法院、司法等单位依法履职，保障政法部门执法办案、应急处置、基础装备、信息化建设，支持区县间法检单位支出保障水平均衡化，推动司法救助体系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维护公共安全和社会公平正义。

——教育方面支出合计 230 亿元。其中，市级支出 122 亿元，增长 1.3%，完成预算的 93%；补助区县 108 亿元。主要用于：及时足额保障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

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等各阶段生均公用经费和学生资助，支持各级各类学校改善办学条件。支持公办幼儿园建设，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50%，义务教育城镇“大班额”基本消除，支持做好新高考综合改革基础条件保障，加大职业教育“双高”建设补助力度，推动高等学校“双一流”建设，落实教师工资待遇，推进乡村教师周转房建设，改善乡村教师住宿条件。

——科学技术方面支出合计32亿元。其中，市级支出22亿元，下降27.2%，完成预算的93%；补助区县10亿元。主要用于：支持西部科学城、国家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环大学创新生态圈建设，兑现科技创新券、研发奖补、院所绩效激励等政策，支持创新主体培育、科技平台建设和改善创新生态环境。围绕人工智能、集成电路、新材料、大健康等领域“卡脖子”技术，推动一批重点研发项目和重大主题专项。培育青年科技人才和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提高基础科学和前沿技术研究经费的占比。联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设立2亿元区域创新发展基金。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支出合计22亿元。其中，市级支出15亿元，增长3.9%，完成预算的91%；补助区县7亿元。主要用于：保障全市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乡镇文化站、社区（街道）文化中心及博物馆、纪念馆、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支持实施惠民电影、戏曲进乡

村、“书香重庆”全民阅读等文化惠民工程，推动文艺院团改革发展，支持重点文物、革命遗址和传统文化遗产保护、修缮和利用。实施文旅企业贷款贴息、电影纾困解难政策，支持文旅企业复工复产。开展“晒旅游精品·晒文创产品”活动，大力发展线上数字文旅消费，持续培育文化旅游消费新亮点。

——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支出合计 689 亿元。其中，市级支出 561 亿元，增长 10%，完成预算的 98%；补助区县 128 亿元。主要用于：落实各类就业创业补贴，支持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全覆盖，按 5% 增幅上调企业职工养老保险金，将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人均每月提高 10 元。将城乡低保标准提高到每月 620 元、496 元，将城乡特困人员保障标准提高到每月 806 元，将集中供养和散居孤儿保障标准分别提高到每月 1456 元、1256 元。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6.7 亿元，月均惠及 130 万困难群众。提高重点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优待补助标准，落实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政策。支持残疾人、红十字等福利、慈善事业发展。

——卫生健康方面支出合计 249 亿元。其中，市级支出 50 亿元，增长 31.2%，完成预算的 83%；补助区县 199 亿元。主要用于：全力支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对 576 名确诊患者免费救治，对 230 万人次核酸检测给予补助，落实 1.7 万名一线医务人员待遇政策，开辟政府采购应急绿色通道，

全力保障医用口罩、医用防护服、呼吸机等防疫物资供应，推动发热门诊改造和应急医院建设。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动医共体“三通”建设试点覆盖25个区县。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提标城乡居民医保补助到每人每年550元，推进西南片区门诊医保直接结算，方便群众就医报销。实施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加强艾滋病、结核病等疾病预防控制。保障健康中国重庆行动方案实施，不断完善健康服务体系。

——节能环保方面支出合计103亿元。其中，市级支出46亿元，增长16.7%，完成预算的98%；补助区县57亿元。主要用于：支持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持续削减大气污染物排放，开展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和饮用水源地保护，稳步推进土壤污染地块治理修复试点与示范。支持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补助290个行政村生活污水垃圾集中处理。支持节能减排，化解煤炭过剩产能，引导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支持可再生能源发展，加快绿色产业发展。支持退耕还林、石漠化治理。支持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推动环境检测、科研分析、应急处置及环保信息化等项目。认缴出资10亿元参与设立国家绿色发展基金，推动金融和社会资金增加污染防治和生态修复投入。

——城乡社区方面支出合计128亿元。其中，市级支出121亿元，下降18.8%，完成预算的80%；补助区县7亿元。主要用于：保障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两江四岸”城市

提升等专项规划编制。推动市级重点项目建设，支持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山城步道建设，完善主城区次支路网、人行过街设施、公共停车场，打通未贯通道路，改善路网结构和交通微循环。深入开展特色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助推中国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市级示范点建设和人居环境改善示范建设。

——农林水方面支出合计 314 亿元。其中，市级支出 47 亿元，增长 36.2%，完成预算的 97%；补助区县 267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 11 个区县开展乡村振兴试验示范，集中打造国家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和现代农业产业园，推动建设高标准农田 165 万亩、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50 万亩、修复灾毁农田 27 万亩。稳步推进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建设，出台市级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以奖代补政策，推动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加快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等一批大中型水库建设，加强对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项目支持力度，加大对智慧河长平台建设的支持，做好长江干支流综合治理、防洪及水旱灾害防御工作。支持推进国土绿化提升行动，推进缙云山生态环境整治。开展林长制工作，推进林业“三变”改革，探索“林票”制度实现路径。

——交通运输方面支出合计 221 亿元。其中，市级支出 151 亿元，增长 15.3%，完成预算的 100%；补助区县 70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市级重点交通项目和行业履职能力建设，补助“四好农村路”、区县公路、水路、民航建设与维

护，推进市级重点交通项目前期工作。支持中欧班列（渝新欧）、西部陆海新通道、长江水运等重要通道运行，助推打造国际物流枢纽。

——产业发展方面支出合计 61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商业服务业、金融、粮油物资储备四个科目之和）。其中，市级支出 33 亿元，下降 7.1%，完成预算的 94%；补助区县 28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智能制造，举办线上智博会，实施 1201 个智能化改造项目。支持举办中新金融峰会和国际创投大会，深化金融对外开放。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集成电路、5G、工业互联网、生物医药等重点行业发展。支持中小微企业降低融资成本，引导金融机构发放低利率创业担保贷款 87.8 亿元，同比增长 90%。给予中小外贸企业贷款贴息，发放消费券，促进消费市场恢复。支持粮库建设，优化粮食储备品种结构，全面保障抗疫防护物资、粮油、成品油、电煤、食盐、猪肉、糖等政策性物资储备，稳定市场供需。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支出合计 37 亿元。其中，市级支出 22 亿元，增长 69.7%，完成预算的 91%；补助区县 15 亿元。主要用于：开展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支持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开展耕地占补平衡与保护、农村土地整治。支持开展地质矿产资源调查和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住房保障方面支出合计 119 亿元。其中，市级支出

48 亿元，增长 86.2%，完成预算的 93%；补助区县 71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农村危房改造、农村旧房整治，开展城市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试点，完善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推进公租房配套建设扫尾工作，落实租赁补贴政策，保障低收入住房困难群体实现住有所居。支持住房租赁企业筹集房源、盘活闲置资产、规范化发展，保障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方面支出合计 30 亿元。其中，市级支出 10 亿元，增长 59.4%，完成预算的 100%；补助区县 20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应急救援支撑体系建设、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加强重大安全隐患治理，提高安全监管能力。保障洪水、干旱、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应急救援和人民群众生活补助，加强抗洪救灾物资供应，支持区县统筹推进应急处置、转移避险、抢险救援，加强监测预警、隐患排查、灾后重建等工作。

(2) 市对区县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市对区县转移支付共计 1735 亿元，占区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50%，其中：财力性转移支付 729 亿元，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628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378 亿元。具体来看，主要是：安排 435 亿元用于补助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领域；安排 324 亿元用于补助农田水利、脱贫攻坚、生态保护等领域；安排 247 亿元用于补助交通运

输、住房保障、产业发展等领域；安排 729 亿元财力性转移支付用于区域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方面。

2020 年初，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286 亿元。年度执行中，动用 242 亿元用于平衡预算缺口，并按照相关规定，通过统筹结转结余、零结转收回、基金调入等方式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9 亿元。2021 年初，动用 174 亿元用于平衡预算缺口，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129 亿元。

2020 年市级预算安排预备费 21 亿元，动用 9.3 亿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物资储备、临时价格补贴等；剩余 11.7 亿元按规定全部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0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执行数	支 出	执行数
总 计	4473	总 计	4473
一、本级收入	2458	一、本级支出	3134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	2202		
二、转移性收入	2015	二、转移性支出	1339
中央补助	250	调出资金	617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1262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221
调入资金	9	结转下年	501
上年结转	494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458 亿元，增长 9.3%，其中：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202 亿元，增长 17.1%。加上中央补助 250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1262 亿元、调入资金 9 亿元，以及上年结转 494 亿元后，收入总计 4473 亿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34 亿元，增长 29.5%。加上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221 亿元，以及调出资金和结转下年等 1118 亿元后，支出总计 4473 亿元。

2.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0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执行数	支 出	执行数
总 计	3050	总 计	3050
一、本级收入	1153	一、本级支出	689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	1022		
二、转移性收入	1897	二、转移性支出	2361
中央补助	250	补助区县	984
区县上解	75	调出资金	135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1262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支出	905
调入资金	9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53
上年结转	301	结转下年	284

——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153 亿元，增长 2.7%，完成预算的 111%，其中：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22

亿元，增长 14.1%。加上中央补助 250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1262 亿元，以及上年结转、调入资金和区县上解等 385 亿元后，收入总计 3050 亿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89 亿元，下降 7%，完成预算的 80%。加上补助区县 984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支出 905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53 亿元，以及结转下年和调出资金等 419 亿元后，支出总计 3050 亿元。

从项目看，市级政府性基金主要用于：

——土地成本支出 238 亿元，用于土地收储、拆迁补偿和整治投入。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 223 亿元，用于支持轨道交通环线、四号线、五号线、九号线和十号线等城市轨道建设，加快重庆西站市政配套道路、曾家岩嘉陵江大桥、数据谷北立交、渝黔复线连接道等项目建设，支持茶惠大道、大学城复线项目新开工，保障公租房建设债务偿还。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 227 亿元，加快渝湘高铁、渝昆高铁、重庆东站建设，推进郑万高铁、渝万高铁、涪怀二线铁路项目，构建“米”字型高铁网络。推动奉建、大内、渝遂扩能等高速公路建设，支持城开高速、奉巫高速、渝湘高速扩能，增加高速公路出省通道。支持建成巫山机场、武隆机场，启动江北机场 T3B 航站楼和第四跑道建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0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执行数	支 出	执行数
总 计	103	总 计	103
一、本级收入	99	一、本级支出	52
二、转移性收入	4	二、转移性支出	51
中央补助		调出资金	45
上年结转	4	结转下年	6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9 亿元，下降 25.2%。加上上年结转 4 亿元后，收入总计 103 亿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亿元，增长 13.3%。加上调出资金 45 亿元、结转下年 6 亿元后，支出总计 103 亿元。

2.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0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执行数	支 出	执行数
总 计	41	总 计	41
一、本级收入	40	一、本级支出	29
二、转移性收入	1	二、转移性支出	12
中央补助		调出资金	10
上年结转	1	补助区县	
		结转下年	2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0 亿元，下降 36.9%，完成预算的 99%，主要是市属重点企业上缴利润和国有企业产权转让收入。加上上年结转 1 亿元后，收入总计 41 亿元。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9 亿元，增长 45.9%，完成预算的 93%。加上调出资金 10 亿元、结转下年 2 亿元后，支出总计 41 亿元。主要用于国有经济产业结构调整 and 国企改革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等。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执行数	支 出	执行数
总 计	1934	总 计	1934
一、本年基金收入	1929	一、本年基金支出	1934
(一)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310	(一)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356
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920	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40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80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62
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基金	310	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基金	254
(二)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589	(二)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5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376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313
城乡居民合作医疗保险	213	城乡居民合作医疗保险	197
(三)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8	(三)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47
(四)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2	(四)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1
二、动用上年结余	5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929 亿元，下降 1.3%。从资金来源看，财政补助 681 亿元，占比为 35.3%。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310 亿元，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589 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8 亿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2 亿元。加上动用上年结余 5 亿元，收入总计 1934 亿元。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934 亿元，增长 6%。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356 亿元，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510 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47 亿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1 亿元。历年滚存结余 1798 亿元。

（五）重点报告事项

1. 中央直达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全市争取中央新增直达资金 409 亿元，其中，特殊转移支付 146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区县兜牢“三保”底线，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抗疫特别国债 171 亿元，主要用于抗疫相关支出、公共卫生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解决基层特殊困难；正常转移支付 80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基层运转、教育、社保等政策性增支；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12 亿元，主要用于脱贫攻坚、易地扶贫搬迁和疫情防控等。

2.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2020 年，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核定我市政府债务限

额 754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086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4456 亿元。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6799 亿元，在核定限额之内，按类型分，一般债务余额 2679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4120 亿元；按级次分，市级债务余额 2086 亿元，区县级债务余额 4713 亿元；按财政部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办法计算，我市 2020 年底政府债务率为 85%，低于警戒线，风险总体可控。

2020 年，全市发行政府债券 1696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201 亿元，再融资债券 495 亿元。新增债券主要用于：安排 544 亿元用于市政和产业园区建设；安排 276 亿元用于铁路、轨道等交通基础设施；安排 114 亿元用于保障性住房，安排 196 亿元用于教科文卫等社会事业，安排 71 亿元用于生态环保、农林水利等。

2020 年，全市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722 亿元。其中：市级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210 亿元；区县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512 亿元。

各位代表，2020 年是“十三五”收官之年，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有力地推动了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这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认真贯彻中央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以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的结果。回顾“十三五”，面对严峻复杂的

国际形势、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财政主动作为、迎难而上，大力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五年来，减税降费政策效应充分发挥。通过制度性安排与阶段性政策协同、普惠性减税与结构性减税并举，不折不扣落实全面推开“营改增”、深化增值税改革、个人所得税改革、小微企业普惠性减税、降低社保费率等系列政策，“十三五”期间全市累计减税降费规模超 1800 亿元，以短期财政收入的“减”换长期发展势能的“增”，有效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活力、提升居民消费能力。

——五年来，重大决策部署得到有力保障。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深入实施“三大攻坚战”、“八项行动计划”，完善“资金池”与“项目池”对接机制，统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和政府债券，加强“资源、资产、资金”管理，2016 年以来，筹集市级以上资金约 2700 亿元，保障了高速铁路、轨道交通、重大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支撑了生态环保、脱贫攻坚等重大决策部署落实。

——五年来，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有效提升。坚持一般公共预算的 80% 左右用于民生，办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实事。学前教育普惠率达到 88.3%，基本养老

保险、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 95% 以上，城乡低保、特困、孤儿等困难群体救助标准逐年提高，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逐步提高，城乡区域间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更趋均衡。

——五年来，政府债券发行管理成效显著。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规范政府举债融资渠道，创新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健全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制度，稳步推进政府债券发行、使用、监管和公开等各项工作，全市累计发行政府债券 7668 亿元，期限结构不断优化，债务利率明显降低，有力保障了国家和市级重大项目资金需求，缓释了到期政府债务还本压力。

——五年来，现代财政制度的框架基本建立。财税体制改革纵深推进，预算管理更加科学规范，零基预算、零结转、公开评审等制度持续深化，绩效管理改革、政府会计制度改革全面实施。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转移支付改革、税制改革、部分国有资本划转充实社保基金有序推进。市级部门所属企业集中统一监管、流域生态补偿等改革有效落实，财政治理效能不断提升。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经形势依然严峻复杂，财政工作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一是受新冠疫情、经济下行和产业结构调整等因素的影响，我市财政收入面临较大不确定性，预计“十四五”期间，税收收入增速将呈中低

速增长态势，新增可用财力有限。二是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支持广阳岛、科学城、“两江四岸”核心区和高铁、高速、轨道等重大项目建设，落实人员待遇、教育、卫生、社保等民生增支政策，都需要加大财政投入，财政收支矛盾更突出、平衡压力更大。三是“十四五”期间，一些区县将进入偿债高峰期，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负担重，举债空间收紧，加之土地收入下降、偿债来源减少，债务风险不容忽视。同时，一些区县支出结构不合理，“三保”运行存在潜在风险。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剧，社保基金减收增支压力加大，失业、工伤保险结余几乎耗尽，医疗保险结余低于要求。四是一些部门资金闲置低效等现象时有发生，过“紧日子”的氛围还不够浓，部分项目支出绩效不高，绩效理念尚未牢固树立，与建立现代财政制度、财政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还有差距。

三、2021 年工作安排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做好财政经济工作意义重大。当前，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不确定性，但是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预计今年财政收入将呈恢复性增长态势。全市财政将认真贯彻中央和市委决策部署，落实市人大决议，科学研判财政形势，合理编制财政预算，系统谋

划财政工作，积极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努力开创财政改革发展新局面。

（一）2021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2021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担当新发展使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持适度支出强度，加大优化支出结构力度，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坚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精打细算，全面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抓实化解地方隐性债务风险工作，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

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二）2021 年重点工作

一是抓好“开源”，多渠道筹集财政资金。落实减税降费政策，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扶持大数据智能化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培育税源新增长点。统筹土地供应规模、结构和时序，加快重点区域优质地块出让，增加土地出让净收益。通过加大公租房商业门面、轨道交通上盖物业、国有企业股权等优质资产和资源的盘活力度，从存量政府资产中挖掘潜力，为持续发展争取财力空间。围绕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战略，用好地方政府债券，积极争取中央财力性转移支付和各类专项转移支付。

二是抓好“节流”，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加快推动“紧日子”的精准化、制度化，通过对支出标准的审核，对不合理支出予以精准压减。下更大力气优化支出结构，严把预算支出关口，深挖节支潜力。完善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继续深化政府投融资改革，充分发挥重发、重铁等公司投融资作用，用好政策性贷款等金融资源，综合运用 TOD、PPP 等多种模式，吸引社会资本和市场主体增加投入。

三是抓好“保重”，稳投资兜底线。坚持把“保工资、

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摆在优先位置，加大对困难区县转移支付力度，及时兑现养老、困难群众救助等提标政策。支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做好“资金池”与“项目池”对接平衡，保障“两江四岸”核心区、广阳岛绿色示范、西部科学城和高速铁路、城市轨道、高速公路等重大项目建设。

四是抓好“增效”，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健全完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规范和统一预算管理业务流程、管理要素、控制规则，以信息化推进财政治理现代化。完善支出标准体系，建立标准应用和调整机制。稳步推进生态环境、公共文化、自然资源等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继续深化政府采购制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改革。

五是抓好“风控”，守住财政风险底线。持续优化政府债务期限结构，做好债务风险评估及预警工作，定期开展债务违约风险排查，强化违规举债追责问责，指导区县规范开展债务展期重组，确保到期债务足额偿还。健全完善工资专户制度，坚决兜牢“三保”底线，督促区县优化支出结构，腾退资金重点保障人员待遇、教育、卫生、社保等民生领域支出。加强与全国社保基金合作，委托养老保险基金投资运营，研究出台社会保障费管理政策，继续推进划转部分国有

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增强社保基金可持续性。加强财政监督，严肃财经纪律，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内控制度建设。

（三）2021年主要支出政策

1. 支持科技自立自强，推动创新发展和产业升级。坚持把科技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加大科技创新人才、平台、环境等领域的投入，加大科技金融支持力度，加快推动西部科学城建设，支持两江协同创新区发展，推动高新区、经开区和各类产业园区创新转型。运用科技研发补助、股权投资奖励、科研贷等手段，支持中新数据通道、5G、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扶持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战新产业加快发展，支持构建“芯屏器核网”全产业链、聚集“云联数算用”全要素群、塑造“住业游乐购”全场景集，加快现代服务业做大做强，推动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

2. 落实重大发展战略，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加快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深化川渝财政合作，创新政府投融资模式，支持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产业发展协同协作、生态环保联建联治、改革开放共促共进、城乡建设走深走实、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打造有实力、有特色的双城经济圈。落实差异化财税扶持政策，支持构建“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格局，着力提升主城都市区发展能级和综合竞争力，梯

次推动主城新区和中心城区功能互补和同城化发展，扎实推进渝东北三峡库区城镇群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文旅融合发展，加快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

3. 完善财政支农政策，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大“三农”财政投入，转变财政支农方式，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用好财政贴息、先建后补、以奖代补以及股权化改革等政策工具，引导和撬动社会和金融资本，支持发展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加快美丽乡村、高标准农田、村级小型公益设施、人居环境整治等项目建设。落实“四个不摘”的要求，保持财政主要支持政策和资金规模总体稳定，支持脱贫区县乡村产业提档升级，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4. 优化财政资源配置，保障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加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和政府债券统筹力度，盘活“资源、资产、资金”，拓宽投融资渠道，用好用足项目资本金政策，支持构建“米”字型高铁网、航空枢纽网、航运网、“850+”城市轨道交通网、高速公路网、城市路网以及能源、水利网。合理划分政府与市场边界、市与区县支出责任，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推进“两江四岸”治理提升，加快长嘉汇大景区、长江文化艺术湾区、长江音乐厅、美术

公园等重大项目建设。

5. 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推动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盘活土地资源，拓展筹资渠道，支持广阳岛片区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建设，加快广阳岛生态修复二期、广阳湾生态修复，打造“长江风景眼、重庆生态岛”。保持投入强度，继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支持大气污染综合治理、三峡库区水污染联合防治、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深入推进农业农村污染治理。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支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推动“两岸青山·千里林带”工程，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

6. 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稳步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基本民生保障。落实就业优先政策，统筹用好就业创业奖补政策，加大对重点群体就业的帮扶，推动稳住就业基本盘。按照“两个只增不减”的要求，持续加大财政教育投入，支持改善各阶段办学条件，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强化公共卫生财政保障体制机制，落实新冠肺炎疫苗接种政策，推动建设公共卫生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兑现养老、医疗、困难群体救助等各项人员提标政策，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支持农村危旧房、城市老旧小区改造，继续开展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

上述支出政策中，涉及预算草案批准前必须安排的人员、基本运转等支出，按照《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已作相应安排。

四、2021 年预算草案

(一) 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总 计	5491	总 计	5491
一、本级收入	2200	一、本级支出	4767
税收	1517	二、转移性支出	724
非税	683	上解中央	61
二、转移性收入	3291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663
中央补助	167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6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644		
调入资金	475		
上年结转	196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2200 亿元，增长 5%，其中，税收收入预计 1517 亿元，增长 6%。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中央提前下达转移支付、地方政府债务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 3291 亿元后，收入总计 5491 亿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767 亿元，加上上解中央及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724 亿元后，支出总计 5491 亿元。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总 计	3519	总 计	3519
一、本级收入	760	一、本级支出	1571
税收	500	二、转移性支出	1948
非税	260	上解中央	61
二、转移性收入	2759	补助区县	1224
中央补助	1670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95
区县上解	103	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支出	568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4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644		
调入资金	78		
上年结转	90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760 亿元，增长 5%，其中：税收收入预计 500 亿元，增长 6%；非税收入 260 亿元，增长 3%。加上中央提前下达转移支付、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区县上解、地方政府债务收入等 2759 亿元后，收入总计 3519 亿元。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571 亿元，加上市对

区县转移支付、上解中央、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支出等 1948 亿元后，支出总计 3519 亿元。

3. 市级主要支出项目预算安排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安排 130 亿元。

——公共安全支出安排 102 亿元，补助区县 9 亿元。

——教育支出安排 127 亿元，补助区县 94 亿元。

——科学技术支出安排 26 亿元，补助区县 4 亿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安排 16 亿元，补助区县 2 亿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安排 505 亿元，补助区县 103 亿元。

——卫生健康支出安排 187 亿元，补助区县 51 亿元。

——节能环保支出安排 45 亿元，补助区县 30 亿元。

——城乡社区支出安排 106 亿元，补助区县 4 亿元。

——农林水支出安排 23 亿元，补助区县 189 亿元。

——交通运输支出安排 140 亿元，补助区县 14 亿元。

——产业发展等支出安排 37 亿元，补助区县 19 亿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安排 21 亿元，补助区县 9 亿元。

——住房保障支出安排 46 亿元，补助区县 33 亿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安排 7 亿元，补助区县 4

亿元。

——预备费安排 25 亿元。

——债务付息、债务发行费等其他支出安排 24 亿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总 计	3056	总 计	3056
一、本级收入	2020	一、本级支出	2092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	1800		
二、转移性收入	1036	二、转移性支出	964
中央补助	68	调出资金	421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467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543
上年结转	50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2020 亿元，其中：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800 亿元。加上中央提前下达转移支付、地方政府债务收入和上年结转等 1036 亿元后，收入总计 3056 亿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092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及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964 亿元后，支出总计 3056 亿元。

2.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总 计	1847	总 计	1847
一、本级收入	1028	一、本级支出	633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	870		
二、转移性收入	819	二、转移性支出	1214
中央补助	68	补助区县	605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467	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支出	443
上年结转	284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00
		调出资金	66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1028 亿元，其中：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70 亿元。加上中央提前下达转移支付、地方政府债务收入和上年结转等 819 亿元后，收入总计 1847 亿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633 亿元，加上市对区县转移支付、调出资金、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支出、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等 1214 亿元后，支出总计 1847 亿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1.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1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总 计	90	总 计	90
一、本级收入	84	一、本级支出	41
二、转移性收入	6	二、转移性支出	49
上年结转	6	调出资金	49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 84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 6 亿元后，收入总计 90 亿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41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49 亿元后，支出总计 90 亿元。

2.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1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总 计	26	总 计	26
一、本级收入	24	一、本级支出	14
二、转移性收入	2	二、转移性支出	12
上年结转	2	调出资金	12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 24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 2 亿元后，收入总计 26 亿元。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14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12 亿元后，支出总计 26 亿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1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总 计	2240	总 计	2240
一、本年基金收入	2240	一、本年基金支出	2063
(一)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40	(一)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460
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178	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119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82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64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280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277
(二)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652	(二)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557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431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340
城乡居民合作医疗保险	221	城乡居民合作医疗保险	217
(三)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5	(三)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5
(四)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23	(四)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1
		二、本年收支结余	177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2240 亿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40 亿元，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652 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5 亿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23 亿元。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063 亿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460 亿元，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557 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5 亿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1 亿元。加上本年收支结余 177 亿元后，支出总计 2240 亿元。

各位代表！做好 2021 年的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全市财政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总书记对重庆的重要指示要求，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主动接受市人大的监督，认真听取市政协的意见建议，以更加积极的态度、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有为的担当，扎扎实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谱写“十四五”重庆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而不懈奋斗。

